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6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2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6,714,7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441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技术总监陈圣云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6, 579, 689	99. 9493	135, 100	0. 0507	0	0. 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6, 579, 689	99. 9493	135, 100	0. 0507	0	0. 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甘书官	258,723,003	97.0036	是
3.02	甘俊	258,723,003	97.0036	是
3.03	简永强	258,894,403	97.0678	是
3.04	贺有华	258,718,003	97.0017	是
3.05	尹超	258,718,003	97.0017	是
3.06	陈太平	258,628,103	96.9680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杨晓勇	243,090,094	91.1423	是
4.02	罗传泉	243,001,892	91.1092	是
4.03	吴松成	243,000,894	91.1088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5.01	贺旭峰	249,919,484	93.7028	是
5.02	谢永峰	249,863,396	93.681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1	杨晓勇	46,104,091	76.9293				
4.02	罗传泉	46,015,889	76.7821				
4.03	吴松成	46,014,891	76.7805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审议通过。第1项议案经特别决议通过。第4.01-4.03项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孙维平、洪思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